

冠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文件

冠事考委〔2019〕1号

冠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 关于印发《2019年度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直各部门（单位）：

现将《2019年度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切实做好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有关工作。

冠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

2019年9月23日



2019 年度冠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 实施方案

为确保 2019 年度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冠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依据有关法规和政策规定，运用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体系，按照统一的标准，通过定量定性分析，对被考核单位一定周期内在社会管理和公益服务活动中取得的成绩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

二、工作目的

绩效考核的目的是以强化事业单位公益属性为核心，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工作机制，客观、准确地评价事业单位履行职责情况，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促进事业单位依法规范运行，有效提高其服务质量和效率。

三、基本原则

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按照有利于促进公益事业发展的要求，坚持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离，客观、公正、公开，业绩和能力兼顾，激励和问责相结合的原则。

四、考核范围

教育、科研、文化等系统所属共 167 家公益性事业单位（详见名单）。

五、考核内容

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实行百分制，由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构成。

（一）共性指标（40 分）

1. 登记管理（15 分）：法人登记、年度报告共公开，宗旨、业务范围履行情况，信息公开等情况。

2. 社会评价（25 分）：职责履行、行政效能、转变作风和文明服务等方面的社会满意程度。包括内部民主评议、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评议和服务对象民意调查。

（二）个性指标（60 分）

1. 主体业务开展（25 分）：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科研与创新、成果与奖励情况等。

2. 经济社会效益（20 分）：提供社会公益服务情况、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情况等。

3. 管理运行状况（15 分）：内部管理情况、领导班子及干部队伍建设情况、财务资产管理状况等。

六、考核程序

制定考核主要指标。业务主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的绩效考核指标由主管部门根据行业特点和不同事业单位的目标

任务，按照本办法要求制定。绩效考核指标确定后，报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备案核准。

制定考核计划。事业单位综合考核以定期考核为主，一般一年考核一次，当年 12 月份完成本年度考核工作。特殊情况，由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确定。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制定、发布年度考核计划。

考核工作程序：

（一）自查自评。被考核单位对照考核细则进行自查，形成自评报告，经主管部门审核签署意见后，按规定时间报送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

（二）实地考察。县考核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成立考核组，对被考核单位的有关情况进行实地考察。考核组由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成员单位相关人员组成。

考核组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核查、座谈了解、问卷调查等方式，对事业单位进行集中考核。重点检查反映共性指标中登记管理部分的相关资料，同时，核实反映个性指标的相关资料，听取对单位工作情况的评价，了解在落实考核指标方面采取的措施、存在的主要问题、意见建议等。对承担重大项目和重点工程的被考核单位，到现场进行实地核查。

（三）确定等次。考核组在综合考核、专项考核基础上提出考评等次建议，报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审定。

（四）公示备案。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将考核

结果书面反馈被考核单位及主管部门，并在冠县机构编制网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的，可向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申请复核。最后公布考核结果，并报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成员单位备案。

七、考核结果及运用

绩效考核结果分为 A、B、C 三个等次。A 级的一般不超过参加考核事业单位总数的 15%，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含 60 分）的定为 C 级，其余定为 B 级。

部门所属的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按考核等次量化赋分后，计入主管部门年度综合考核总成绩，并作为被考核单位领导干部奖惩、选拔任用、调整机构编制、财政补助数额、单位工资总量等方面的重要依据，与领导成员和工作人员的聘用、奖惩与收入分配挂钩。

八、有关要求

（一）开展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是县委、县政府深化改革，加强事业单位监管，提升事业单位公益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对建设服务型政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积极主动参与，抽调精干力量，按照各自工作职责认真做好考核的相关工作，加强工作研究和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二）各事业单位要按照实事求是、突出重点的原则，研究确定 2018 年度的工作目标任务。目标任务要尽量细化，

突出可操作性和可考核性，并认真填写相关表格，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报县事业单位考核办，经审核后，作为各事业单位 2019 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三）组织和参与考核工作的单位及人员要全面把握考核工作的基本原则和具体规定，严格考核程序，客观公正地进行考核评价，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激励和约束作用，实现考核的预期目的。要严肃考核纪律，严禁徇私舞弊、弄虚作假，对违反考核纪律，造成考核结果失真失实的，要严肃查处，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1.冠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考核细则

2.冠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登记表

3.冠县 2019 年纳入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单位名单

附件 1:

冠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考核细则

(共 40 分)

类 别	考 核 内 容	扣 分 项 目	分 值
登 记 管 理 (15)	法人登记、年度 报告公开等情 况	未进行法人登记的,扣 4 分。	6
		已法人登记不按时参加年度报告公开的,扣 4 分。	
		年度报告公开不合格的,扣 4 分。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未及时变更的,扣 2 分。	
		未按要求悬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扣 2 分。	
		有涂改、出租、出借《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行为的,扣 2 分。	
	宗旨、业务范围 履行情况	超出业务范围开展工作的,扣 2 分;超出业务范围开展工作,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扣 3 分。	3
		职责履行不到位的,扣 2 分。	
	法人培训情况	不参加培训的,每次扣 2 分;顶替培训的扣 1.5 分。	2
	信息公开情况	法人单位未进行登记管理信息公开的,扣 2 分;变更登记后,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信息公开的,扣 1 分。	2
	档案管理情况	未按档案管理规定将登记管理档案材料单独归档,扣 2 分;事业法人档案材料不完善,1 处扣 1 分。	2
社 会 评 价 (25)	民主评议	由县考核组组织进行。	8
	民意调查	由县考核组组织进行。	17

附件 2:

冠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登记表

(年度)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填 报 日 期 _____

冠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制

填写说明:

- 1、考核单位: 填写规范名称(含挂牌机构名称), 并加盖公章。
- 2、单位负责人指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3、填报日期指填写本登记表的日期。
- 4、年度业务开展情况: 简要填写本单位登记管理、社会评价、主体业务开展、经济社会效益、管理运行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 5、主管部门意见指由主管部门对登记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实后, 由主要领导签字, 并加盖主管部门公章。
- 6、考核成绩由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根据考核情况汇总填写。
- 7、本登记表一式三份, 考核完成后分别由被考核单位及主管部门、县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存档。

事业 单位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住所	
	单位负责人	
	经费类型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度 业务 开展 情况		

主管 部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考 核 成 绩			
内 容		成 绩	
共性指标	登记管理		
	社会评价		
个性指标			
合 计			
县事业单位考核 委员会办公室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事业单位考核 委员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冠县2019年纳入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单位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1	技术改造中心	工业和信息化局
2	民营经济发展中心	
3	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4	科技信息服务中心	
5	计生协会	卫生健康局
6	人口文化促进会	
7	流动人口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8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	县人民医院	
10	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女儿童医院）	
11	中医医院	
12	第一中医医院	
13	结核防治所	
14	卫生健康保障中心	
15	红十字会办公室	
16	爱国卫生宣传中心	
17	清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8	崇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	烟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柳林中心卫生院	
21	桑阿镇中心卫生院	
22	辛集中心卫生院	
23	斜店乡卫生院	
24	梁堂乡卫生院	
25	定寨乡卫生院	
26	贾镇卫生院	
27	兰沃乡卫生院	
28	范寨乡卫生院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29	甘屯乡卫生院	
30	清水中心卫生院	
31	店子镇卫生院	
32	北馆陶中心卫生院	
33	万善乡卫生院	
34	东古城镇中心卫生院	
35	文化馆（加挂文化艺术中心牌子）	文化和旅游局
36	图书馆	
37	文物保护中心（中共鲁西北地委旧址纪念馆）	
38	武训纪念馆	
39	电影公司	
40	养老服务中心	
41	慈善总会	
42	婚姻登记服务中心	
43	殡仪馆	
44	地名信息中心	
45	兰沃中心敬老院	
46	定远寨中心敬老院	民政局
47	东古城中心敬老院	
48	冠州中心敬老院	
49	集中颐养护理中心	
50	儿童福利院	
51	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52	救助站	
53	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54	人才交流中心（人才职业学校）	
5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56	就业办公室	
57	创业贷款担保中心	
58	人社局考试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59	社会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0	劳动监察局	
61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	
62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6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	
64	就业服务中心	
65	农业产业结构发展服务中心	农业农村局
66	棉花原种场	
67	农牧良种场	
68	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冠县分校	
69	种子站	
70	农业局技术推广站	
71	植物保护站	
72	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农业质量检测中心）	
73	农业合作经济服务站	
74	土壤肥料站	
75	水产技术站	
76	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77	良种棉加工厂	林业局
78	绿化服务中心	
79	毛白杨林场（苗圃）	
80	马颊河林场	
81	林业引外资项目服务中心	
82	林业科技推广站	
83	林业站	
84	鸭梨研究所	
85	鲁西农林高新技术推广中心	
86	林产品运输服务中心	
87	绿化站	
88	果树站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89	林业局服务站	
90	高速公路生态林场	
91	西沙河自然保护区管理办公室	
92	林业森保站（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牌）	
93	灌排工程服务中心	水利局
94	防汛抗旱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95	水利局水质检测中心	
96	农水站	
97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98	河长制工作服务中心	
99	水务集团	
100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医疗保障局
101	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交通运输局
102	县公路工程质量技术服务中心	
103	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	
104	梁堂交通运输所	
105	定寨交通运输所	
106	柳林交通运输所	
107	辛集交通运输所	
108	桑阿镇交通管理所	
109	东古城交通运输所	
110	北馆陶交通运输所	
111	店子交通运输所	
112	烟庄交通运输所	
113	药品不良反应检测中心	市场监督管理局
114	食品药品快检中心	
115	稽查大队	
116	个体私营企业协会办公室	
117	信息中心	
118	消费者协会办公室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119	市场质量检测中心	
120	计量测试所	
121	衡器所	
122	冠县实验小学	
123	冠县第二实验小学	
124	冠星小学	
125	冠县武训实验小学	
126	清泉街道办联合校	
127	清泉中学	
128	崇文街道办联合校	
129	崇文中学	
130	东古城镇联合校	
131	东古城镇中学	
132	范寨乡联合校	
133	范寨乡中学	
134	清水联合校	
135	清水中学	
136	辛集乡联合校	教育和体育局
137	辛集乡中学	
138	兰沃乡联合校	
139	兰沃中学	
140	甘屯乡联合校	
141	甘屯乡中学	
142	万善乡联合校	
143	万善乡中学	
144	桑阿镇联合校	
145	桑阿镇中学	
146	店子镇联合校	
147	店子镇中学	
148	柳林镇联合校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149	柳林镇中学	
150	梁堂乡联合校	
151	梁堂乡中学	
152	北陶镇联合校	
153	北陶镇中学	
154	贾镇联合校	
155	贾镇中学	
156	烟庄联合校	
157	烟庄中学	
158	斜店乡联合校	
159	斜店乡中学	
160	定寨乡联合校	
161	定寨乡中学	
162	经济开发区联合校	
163	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164	老年体育运动服务中心	
165	青少年业余体校	
166	体育总会办公室	
167	体育彩票中心	